

证券代码：838809

证券简称：ST 子久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子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 9:00-12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809	ST 子久	2024 年 5 月 1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聘请浙江九州大众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工业园区振兴南路 5 号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周拥军代表董事会汇报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许益品代表监事会汇报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五)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(六)审议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持续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由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、股东代理人身份

证；

2.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法定代表人持个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；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；

3. 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，主要负责人持个人身份证、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主要负责人证明书；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、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；

4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上门方式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21日8:00-8:55

(三) 登记地点：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工业园区振兴南路5号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苏明景；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工业园区振兴南路5号公司会议室；邮编：325400；电话：13968862820；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预计半天，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浙江子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《浙江子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子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